

暗号“套餐A”，暗含的是尊重

□贾亮

“人在外遇到困难是难免的，本店免费提供晚餐，不求回报，只希望在你有能力的时候再去帮助他人。提示：只要告诉店员要套餐A，找地方吃，吃完直接走就行。”近日，位于朝阳区霄云路一家餐馆贴在门口的通告引发关注，《暗号：套餐A！》在网络刷屏，有网友称这是冬日里的温暖，也有人担心店主吃穷。

随着绝对贫困的消除，以及我国社会保障制度和救治制度的完善，真正困难到连一餐饭都解决不了的人，的确越来越少。但谁也保不齐会暂时遇到困难，被一分钱难倒的“英雄汉”不在少数。事实证明，把老板吃穷也是不可能

的，告示贴出去两个月，套餐A只送出去一份。“真的很困难、很需要帮助的人，其实也不是那么多，有的可能也不好意思。”

中国人一向讲面子，在一定程度上面子就是尊严的代称。不吃嗟来之食，不为五斗米折腰，这些典故都显示尊严的重要性。不是到了走投无路的地步，没有人会放下面子去饭馆吃免费饭，毕竟难过了“要饭”的心理关，更难以接受有些人并不友好的旁观和冷眼。

社会不缺好心人，慈善救助机制也越来越健全。但好事办不好，也会让急需接受救助而又羞于接受救助的人感到面子上过不去。前些年，有的高校为了照顾家庭困难的学生推出贫困生专用窗口，并将贫困生名单张贴公示；也

曾有一些餐饮商家，推出免费餐是为了博慈善的虚名，遇到领取免费餐的就照相合影，照片四处散发。

最好的策略，莫过于让受助者既能填饱肚子，又不伤尊严。据了解，免费套餐A是一份平时售价22元的牛肉面，并不是单做的“施舍”食品。比这碗面更让网友感动的，是店主赠送套餐的方式，充分考虑到了求助者的面子。不用告诉店家你是谁，到底遇到了什么困难，究竟困难到什么地步，店家也不会有其他要求，只需一个“暗号”，面就端上来了，面子也留住了。不在遇到困难的人面前刷存在感，是友善的表现，是文明的体现。

小公益暗含大情怀，微帮助足以暖社会。一个贴心的方式，会让人感受到

社会的关爱，重拾信心、战胜困难。正如店家所说，套餐A不收钱，此举也不求回报，而是希望善心能够传递，去帮助那些“曾经的自己”。令人动容的是，告示贴出之后，想要捐赠A套餐的人多了起来，有的顾客想要额外多付钱，也有路过的人推门而入，点名捐赠一份套餐A。“勿以善小而不为”，套餐A虽是“隐形资助”，带动的却是看得见的善良和温暖。

当然，需要微帮助的，不只是陷入困难、面临窘境之人，因此，提供微帮助的人，也不会仅限于餐馆店主。据报道，在这个寒冬，有越来越多的商家主动为清洁工、快递小哥提供取暖的地方，并免费提供热水。身暖了，心暖了，城市也就更有温度。

山西



绿色包装

记者从山西省邮政管理局了解到，今年以来该局紧紧围绕“绿色化、减量化和可循环”目标要求，大力推动邮件快件绿色包装，带动行业绿色发展。截至目前，全省快递行业45毫米以下“瘦身胶带”封装比例达94%，电商快递不再二次包装率达93%，可循环中转袋使用率达91%，全省邮政快递网点废弃物回收装置设置实现100%。新华社发 勾建山 作

读懂孩子索要“试错权”的真意

□郑桂灵

“我想进行尝试，我就是想错一错！”武汉中学高二(2)班学生小嘉(化名)在调查表中这样呼吁。在该校进行的一项关于学生是否“听话”的调查中，超过五成家长认为孩子“不听话”，但超过七成孩子认为自己“听话”，家长和孩子在亲子沟通的有效性上出现了较大偏差。学生们普遍“吐槽”的是，家长将自己的人生经验强加到他们身上，却忽略了他们是有思想的独立个体，学生们呼吁：“请给我们试错权！”

学生与家长在认知、沟通上的矛盾和差异普遍存在，今年因疫情防控的特殊原因而导致学生长时间居家学习，让这种亲子冲突愈加凸显。

应该说，孩子们索要的所谓“试错权”，其涵义不应当是“明知是错误的，还要知错犯错，一意孤行”，而应该是“未知或不确定是否错误前提下的愿意尝试”。透过孩子们在问卷上的袒露心迹，人们可以读懂其背后的真意与诉求。比如，“父母与孩子有各自立场，父母也许是对的，但孩子的想法也不一定是错的”；“我们有个人的想法，想去尝试”；“我们学到的东西和世界观与父母有差异，但要求同存异，尊重差异，也要换位思考”等。由此不难看出，孩子们并非是听不听从父母的建议，而是期望能通过实践来证明其对错，不愿意俯首听命地全盘接受。

基于“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”的道理，家长以自己的成长阅历、人生经验和实践感悟教育孩子，引导其少犯错误、少走弯路，这本身没有错，而且这种良苦用心可以理解。但是，爱心善意还要辅以正确、科学的表达方式，否则事与愿违、欲速则不达。

亲子教育要建立在对孩子人格尊重、推心置腹和平等对话基础之上，要赋予孩子表达意愿的话语权、敢于一试的自主权、知错就改的试错权，摒弃“孩子是我生、一切听我的”及“都是为你好、别当白眼狼”的家长制作风和一言堂做派。

当然，鉴于孩子阅历短缺和认知局限，家长对孩子言行的引领、提醒和矫正不可或缺。家长要在孩子能承担结果的范围内信任孩子，把所谓的“试错权”限定于可预期和能控制的范围之内——既要防止孩子的行为造成对他人的不便或损害他人的权益，也要规避孩子的行为影响本身健康或危及自己、其他人的安全。

在看着孩子“撞南墙”的时候，家长可以默默地做好保护措施，并为孩子的可能失败做好心理铺垫。家长要善于做倾听孩子心声的“大耳朵”和少些埋怨絮叨的“小嘴巴”，以深度共情、人格尊重的姿态拉近亲子关系，走进孩子心中，让孩子在亲情交融和潜移默化中亲近家长、接受指导。

“撬锁进入未开发溶洞”暴露出多少问题

□丰收

据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通报，经组织力量全力搜寻，12月8日凌晨5时许，擅自进入黔西县素朴镇水西洞的15名户外活动爱好者已全部找到，人员身体状况正常。目前，有关后续工作正在进一步处理中。

从当地官方通报来看，这15名户外活动爱好者于12月5日进入未开发的溶洞，8日凌晨被找到，在溶洞里大概待了3天时间，能确保安全和身体正常实属幸运。因为未开发的溶洞严重缺乏安全保障，当地在洞口安装铁门上锁并立有警示牌，也是基于安全考虑。

值得关注的是，溶洞里的景观有没有被破坏？溶洞的形成是石灰岩地区地下水长期溶蚀的结果，经过无数字年才形成钟乳石、石笋等景观。近年来，多地曾发生溶洞景观被人为破坏之事，造成难以估量的损失。此次15人擅自进入未开发的黔西县素朴

镇水西洞，是否破坏了溶洞景观，当地应对此进行调查评估。

这一事件还暴露出多个问题。比如，作为户外活动爱好者，其活动范围究竟有没有“度”？虽然户外活动或者户外探险的意义不只是运动，还能培养人的勇气、探索精神和生存能力，但也不能无视尺度和规则。上述溶洞上锁，保护的是公共资源，任何人也不能随意撬锁进入。既然这15人撬锁进入溶洞，就是野蛮侵犯公共资源，是否触犯现有法律法规，是否需承担相应的责任，有关部门应依法作出调查认定。

对于未开发的公共旅游资源该如何保护，也是亟待解决的问题。2007年9月，原国家旅游局制定的《旅游资源保护暂行办法》规定，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未经开发的旅游资源区域开展旅游经营活动，开展体育运动、探险等非营利活动应提前报告备案。如果探险等活动进入未开发区域前未报告备案，该怎

么办？《旅游资源保护暂行办法》只规定“对于破坏旅游资源的行为，由资源所在地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对行为主体予以教育、批评、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，并根据法律、法规，协同有关部门做出相应处罚”，可见要让未开发区域免遭“破坏性进入”，还需更有力的保护措施。另外，国内部分景区已立法规定实施有偿搜救，如《峨眉山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条例》《黄山风景名胜区有偿救援实施办法》都有类似规定，但游客擅自进入未开发区域产生的搜救成本，该由谁来买单，尚缺乏明确的规定。

上述撬锁进入未开发溶洞事件，给我们带来很多值得思考的问题。即便目前法律法规尚不健全，但户外活动爱好者撬锁进入未开发溶洞有些野蛮，既不文明也不道德，不但应予批评谴责，还应依法依规进行处罚。只有如此，无论是旅游还是探险或是户外活动，才能有基本的“度”，超越尺度的行为就该付出相应代价。